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正蓝旗桑根达来镇北防灾应急疏散场所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X15000000JA0200250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正蓝旗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正蓝旗桑根达来镇北防灾应急疏散场所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843.1772万元,招标人为正蓝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总用地面积24366.03m²,建设应急疏散硬化铺装面积10265m²,应急通道工程面积11586.55m²,道牙工程长度2250.43m,分区隔离面积2514.48 m²,围栏工程长度548.50m,电气管线敷设长度919.94m,配套建设箱式变电站、充电桩、照明系统及安全防护设施等。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正蓝旗桑根达来镇北防灾应急疏散场所建设项目施工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正蓝旗桑根达来镇北防灾应急疏散场所建设项目施工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本次招标接收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成员不超过两家(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40%)。联合体形式支持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参加联合体的各成员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同时参加两个及以上的联合体投标,否则,其投标均被否决。未提交联合体协议书或与多人组成联合体前来投标的将被拒绝参与此次投标。3.2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 (1) 企业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项目实施能力;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建市[2020]94号文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办市[2021]130号文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3]47号文件《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则投标人须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若为联合体投标,则牵头单位及成员单位均须满足此要求)。(2) 项目经理要求: 投标人拟派本工程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资格,项目负责人必须在本单位注册,同时具备有效的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建造师注册证书、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投标文件须附上述证件扫描件),且未担任其它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提供加盖企业公章的承诺书);(3) 项目管理机构其他人员: 施工员、安全员、质检员(或质量员)、材料员、资料员须具备岗位证书,安全员同时须具备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部分省、市安全员岗位证与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合并的,不要求提供安全员岗位证。)。如为联合体投标,由牵头人或联合体成员任意一方提供均可。注: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及项目管理机构其他人员须提供劳动合同及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自2025年7月-投标截止日连续6个月(含)以上的社保缴费证明(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文件或在社保系统打印的本单位人员缴费明细为准(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之日次月至投标截止日前一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退休证明。))。(4) 中

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查询: 投标人近年 (2023年01月01日-至今) 没有被依法认定的行贿犯罪记录; 联合体成员均需满足此要求。 (5) 投标人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 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活动; 联合体成员均需满足此要求。 (6) 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网站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活动; 联合体成员均需满足此要求。 (7) 投标人未处于失信状态或被责令停业、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没有因骗取中标、严重违约、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 被有关部门暂停资格; 联合体成员均需满足此要求。 3.3其他要求: (1) 根据“锡署办发【2024】110号”文件要求本项目技术部分采用“暗标盲评”方式。 (2) 根据“锡署办发【2025】44号”文件要求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方式, 定标办法采用“票决定标法”。;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是。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7-09 17:00:00到2026-07-30 23:59:00。

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 2026-07-09 17:00 至 2026-07-30 23:59 (北京时间, 下同), 通过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项目交易系统》 (<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内蒙古)”打开查看。。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7-31 09:0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 为 2026-07-31 09:00,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 如果是双信封, 需将一信封和二信封分别上传。。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7-31 09:00:00。

开标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mgztb.com.cn>) 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正蓝旗人民政府。

九、联系人

招标人: 正蓝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 锡林郭勒盟正蓝旗

联系人: 明安图

电话: 15547974152

邮件: mingpoint@126.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利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

联系人: 冯先生

电话: 15754862198

邮件: nmglsxzb@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 _____ (盖章)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正蓝旗桑根达来镇北防灾应急疏散场所建设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正蓝旗桑根达来镇北防灾应急疏散场所建设项目 已由 正蓝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正蓝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名称：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正蓝旗桑根达来镇北防灾应急疏散场所建设项目

2.2 建设地点：正蓝旗桑根达来镇

2.3 招标规模：总用地面积 24366.03m²，建设应急疏散硬化铺装面积 10265m²，应急通道工程面积 11586.55m²，道牙工程长度 2250.43m，分区隔离面积 2514.48 m²，围栏工程长度 548.50m，电气管线敷设长度 919.94m，配套建设箱式变电站、充电桩、照明系统及安全防护设施等。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2.4 项目计划投资：969.22 万元

2.5 标段划分：

标段编号	B1525302026070801001001	标段名称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正蓝旗桑根达来镇北防灾应急疏散场所建设项目施工
招标范围	工程-工程施工-市政工程-道路工程；工程-工程施工-市政工程-城市公共广场工程		
合同估算价(万元)	843.1772	工期(日历天)	275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 接收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联合体成员不超过两家（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 40%）。联合体形式支持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参加联合体的各成员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同时参加两个及以上的联合体投标，否则，其投标均被否决。未提交联合体协议书或与多

人组成联合体前来投标的将被拒绝参与此次投标。

3.2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

(1) 企业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项目实施能力;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 建市[2020]94 号文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办市[2021]130 号文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3]47 号文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的要求, 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 则投标人须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若为联合体投标, 则牵头单位及成员单位均须满足此要求)。

(2) 项目经理要求: 投标人拟派本工程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资格, 项目负责人必须在本单位注册, 同时具备有效的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建造师注册证书、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投标文件须附上上述证件扫描件), 且未担任其它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提供加盖企业公章的承诺书);

(3) 项目管理机构其他人员: 施工员、安全员、质检员(或质量员)、材料员、资料员须具备岗位证书, 安全员同时须具备 C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部分省、市安全员岗位证与 C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合并的, 不要求提供安全员岗位证。)。如为联合体投标, 由牵头人或联合体成员任意一方提供均可。

注: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及项目管理机构其他人员须提供劳动合同及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自 2025 年 7 月-投标截止日连续 6 个月(含)以上的社保缴费证明(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文件或在社保系统打印的本单位人员缴费明细为准(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之日次月至投标截止日前一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 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 需提供退休证明。))。

(4) 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查询: 投标人近年(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今) 没有被依法认定的行贿犯罪记录; 联合体成员均需

满足此要求。

(5) 投标人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活动;联合体成员均需满足此要求。

(6) 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网站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活动;联合体成员均需满足此要求。

(7) 投标人未处于失信状态或被责令停业、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没有因骗取中标、严重违约、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资格;联合体成员均需满足此要求。

3.3 其他要求:

(1) 根据“锡署办发【2024】110号”文件要求本项目技术部分采用“暗标盲评”方式。

(2) 根据“锡署办发【2025】44号”文件要求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方式,定标办法采用“票决定标法”。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07-09 17:00 至 2026-07-30 23:59 (北京时间,下同),通过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07-31 09:0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如果是双信封,需将一信封和二信封分别上传。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上发布。

7. 其他说明

7.1 项目类别：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项目内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7.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八部委令第 20 号）等相关规定，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或备案交易合同。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正蓝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正蓝旗上都镇镇夏尔登吉区金莲川大街

联系人：明安图

联系电话：15547974152

招标代理：内蒙古利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

联系人：冯先生

联系电话：15754862198

行业监管：正蓝旗人民政府

地址：正蓝旗上都镇乃日音希热区广场北街党政大楼

联系人：常若楠

联系电话：0479-4222887

9.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可通过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在线提交异议，并通过本公告注明的招标人联系方式向招标人反馈。

10. 投标注意事项：

10.1、领取招标文件登录地址：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10.2、请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投标文件内容并编辑电子版投标文件，
工具下载地址：**【请点击下载】**

10.3、开标解密投标文件（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

10.4、投标操作须知

2026-7-9

